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楊惠婷  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1142  
電子信箱：powertine200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柳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5038183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0381833A00\_ATTCH2.pdf、0381833A00\_ATT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新北市政府警察局115年婦幼安全「攝影創作」及「Logo創作」比賽辦法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5年3月12日府警婦字第11503149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婦幼安全宣導教育，並提升市民對犯罪防治之認知，新北市政府警察局爰辦理旨揭比賽活動。
- 三、本次比賽主題涵蓋性侵害、性騷擾、跟蹤騷擾、數位性別暴力、兒少性剝削、兒童虐待及家庭暴力等防治；參賽對象不限年齡，凡設籍本國之國民皆可參加。
- 四、請各校協助公告週知，並鼓勵親師生踴躍參與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  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